

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 址：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123號4樓
聯絡方式：(02)25633156分機6468
傳 真：(02)23568930
承 辦 人：莊逸珩
電子信箱：alanny@megabank.com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兆銀總總務字第113000732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辦理本行行舍裝修，公開甄選113~114年設計監造建築師/設計師，請惠予登載資訊於 貴會網站或公告欄並轉請各會員踴躍參與本行甄選程序，相關事項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行行舍裝修概要：

- (一)設計監造地點位於全國各地區(北區、中區、南區)。
- (二)參加徵求廠商請註明可設計監造地區(未註明者視同各區均可)。

二、應徵方式：請於113年3月8日下午5點整前將資料逕(寄)送104288台北長春路郵局第467信箱(以郵戳為憑)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
三、應備文件：

- (一)建築師：
 - 1、建築師開業證書。
 - 2、建築師公會會員證。



- 3、統一編配通知書。
- 4、最近一個月內無退票證明。
- 5、最近5年內具承攬設計監造金融同業裝修工程完工實績，無重大缺失者。

(二)室內裝修業：

- 1、建築物室內裝修登記證。
- 2、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會員證。
- 3、建築物室內設計乙級以上技術士證。
- 4、最新公司變更事項登記表(實收資本額新臺幣500萬元(含)以上)
- 5、最近5年內具承攬設計監造金融同業裝修工程完工實績，無重大缺失者。
- 6、最近一期營業稅繳納證明、最近一個月內公司無退票證明、最近一期營所稅結算申報書(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)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